

证券代码：833741

证券简称：腾轩旅游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腾轩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远程会议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其他投票方式（不含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0 日 10:00。

预计会期：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741	腾轩旅游	2023年4月1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次股东大会将聘请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结合2022年公司治理情况和各项经营结果，对2022年董事会工作进行总结，并形成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22年度工作情况。

（二）审议《关于<2022年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在充分征求各位监事意见的基础上拟定了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监事会2022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关于<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腾轩旅游：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06）及《腾轩旅游：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7）。

（四）审议《关于<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2 年财务决算报告》已编制完毕。

（五）审议《关于<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2023 年财务预算报告》已编制完毕。

（六）审议《关于<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七）审议《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腾轩旅游：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8）。

（八）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

披露平台发布的《腾轩旅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九）审议《关于新增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腾轩旅游：关于新增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北京联拓天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

2、由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身份证明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3、由非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其代表）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机构股东单位印章的营业执照正副本（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股东持股凭证。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4 月 17 日 9:00-10:00

(三) 登记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银河 SOHOD 座 5 层 50519 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赵丽颖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门银河 SOHO D 座 5 层 50519 室 联系电话：010-65210616

(二) 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腾轩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二) 《腾轩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腾轩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3 月 30 日